申请延长提出计划与征求接受的专有期限

案件 26-18325 · 案卷 #0322 · 原文提交日期 2026-10-30

逐页中文翻译

本文件由 AI 翻译并重新排版，仅供辅助阅读，不构成法律意见。poolin.info 是非官方网站，不代表 Poolin、Verita 或法院；不保证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AI 可能产生错误或幻觉，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原文页码指从 PDF 首页开始的物理页，含封面与附录；译文页数可能不同。

对应原文第 1 页

美利坚合众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地区
标题格式符合 D.N.J. LBR 9004-1(b)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的律师

第11章
关于：
案号：26-18325（EJO）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1
（联合管理）
债务人。
法官：Eamonn J. O’Hagan

听证日期：2026年12月2日年10:00月2026年11月25日日上午 ET
异议截止日期：1121

关于债务人的动议之通知：依据破产法典第11(d)条，请求下令延长期限，在该期限内债务人可提出第1121章计划并征求对该计划的接受，以及授予相关救济的动议

请注意，关于债务人的动议，请求作出命令，依据破产法典第1(d)条，延长期限，在该期限内

11 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每位债务人的联邦纳税识别号后四位数字如下：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在这些第11章案件中，债务人送达地址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PMB #16884116，Lawrence, NJ 08648。

232877138v4
261832526103000000000000005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 页

债务人可提交第11章计划并征求其接受，并请求相关救济

（“动议”）2将于2026年12月2日上午10:00时（美国东部现行时间），或在此后尽快于律师能够陈述之时（“听证会”），在尊敬的 Eamonn J.

O’Hagan 法官面前，于 Clarkson S. Fisher 美国联邦法院大楼，402 East State Street，Trenton，N.J. 08608，

法庭编号2举行。您的权利可能会受到影响。您应仔细阅读这些文件，并与您的律师商议，如您在破产案件中有律师代理。（如果您没有律师，您可考虑咨询律师。）

另请注意，如果您不希望法院签发批准动议所请求救济的命令，或者如果您希望法院考虑您对异议的意见，则您或您的律师必须于2026年11月25日当日或之前，向法院提交书面请求、答复或答辩，说明您的立场，提交至：

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
Clarkson S. Fisher 美国联邦法院大楼
402 East State Street
Trenton, NJ 08608

如果您将您的请求/答复邮寄至法院以供提交，您必须在上述日期当日或之前足够提前寄出，以便法院能够在该日期当日或之前收到；并且您还必须向以下各方送达副本：

i. 债务人的律师，Archer & Greiner, P.C.，Stephen M. Packman，Esquire（spackman@archerlaw.com），Douglas G. Leney，Esquire（dleney@archerlaw.com），Natasha M. Songonuga，Esquire（nsongonuga@archerlaw.com），以及 Alexander J. Andrews，Esquire（aandrews@archerlaw.com），1025 Laurel Oak Road，Voorhees，NJ 08043；

ii. 美国新泽西州受托人办公室，收件人：Rachel Wolf，Esquire（rachel.wolf@usdoj.gov）和 Jeffrey M. Sponder，Esquire（jeffrey.m.sponder@usdoj.gov），美国司法部，One Newark Center，Suite 2100，Newark，NJ 07102；以及 iii. 无担保债权人官方委员会的律师，Pachulski Stang Ziehl & Jones, LLP，收件人：Bradford J. Sandler，Esquire

2 除本文另有定义外，首字母大写的术语应具有动议中赋予它们的含义。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Debtors May File a Chapter 11 Plan and Solicit Acceptances Thereof and Granting Related Relief (the "Motion")[2] will be held on **December 2, 2026** at **10:00 a.m.** (prevailing Eastern Time), or as soon thereafter as counsel may be heard (the "Hearing"), before the Honorable Eamonn J. O'Hagan, Clarkson S. Fisher U.S. Courthouse, 402 East State Street, Trenton, N.J. 08608, Courtroom #2. Your rights may be affected. You should read these papers carefully and discuss them with your attorney, if you have one in the bankruptcy case. (If you do not have an attorney, you may wish to consult one.)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if you do not want the Court to enter an Order granting the relief requested in the Motion, or if you want the Court to consider your views on an objection, then on or before **November 25, 2026**, you or your attorney must file with the Court a written request for a hearing or response or answer explaining your position at the: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Court for
the District of New Jersey
Clarkson S. Fisher U.S. Courthouse
402 East State Street
Trenton, NJ 08608

If you mail your request/response to the Court for filing, you must mail it early enough so the Court will receive it on or before the date stated above, and you must also serve a copy upon:

i. Counsel for the Debtors,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uire (spackman@archerlaw.com), Douglas G. Leney, Esquire (dleney@archerlaw.com), Natasha M. Songonuga, Esquire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nd Alexander J. Andrews, Esquire (aandrews@archerlaw.com),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ii. Office of the U.S. Trustee for the District of New Jersey, Attn: Rachel Wolf, Esquire (rachel.wolf@usdoj.gov) and Jeffrey M. Sponder, Esquire (jeffrey.m.sponder@usdoj.gov), U.S. Department of Justice, One Newark Center, Suite 2100, Newark, NJ 07102; and

iii. Counsel for the Official Committee of Unsecured Creditors, Pachulski Stang Ziehl & Jones, LLP, Attn: Bradford J. Sandler, Esquire

[2] Capitalized terms not otherwise defined herein shall have the meaning ascribed to them in the Motion.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3 页

（bsandler@pszjlaw.com），Robert J. Feinstein, Esquire（rfeinstein@pszjlaw.com），以及 Shirley S. Cho, Esquire（scho@pszjlaw.com），919 N. Market Street，17th Floor，
Wilmington，DE 19801。

您必须出席定于尊敬的 Eamonn J. O’Hagan

美国破产法官面前于2026年12月2日上午10:00时（ET）亲自出席或远程出席的听证会。

关于如何接入远程听证会的说明，可在债务人索赔与通知代理人的网站上查阅：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亦可在法院程序页面查阅：https://www.njb.uscourts.gov/content/honorable-eamonn- ohagan。如果您不采取这些步骤，法院可能会认定您不反对动议所请求的救济，并可能签发批准该动议的命令。

特此进一步通知：在这些第

11章案件中提交的所有文件副本，可通过访问债务人索赔与通知代理人 Verita Global 的网站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免费获取。您也可以依照其中规定的程序和费用，通过访问法院网站 https://www.njb.uscourts.gov获取任何诉状副本。

日期：2026年10月30日 ARCHER & GREINER, P.C.
/ s/ Stephen M. Packman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3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bsandler@pszjlaw.com), Robert J. Feinstein, Esquire (rfeinstein@pszjlaw.com), and Shirley S. Cho, Esquire (scho@pszjlaw.com), 919 N. Market Street, 17th Floor, Wilmington, DE 19801.

You must attend the hearing scheduled to be held before the Honorable Eamonn J. O'Hagan,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Judge on **December 2, 2026, at 10:00 A.M. (ET)** in person or remotely. Instructions to access the remote hearing can be found on the website for the Debtors' claims and noticing agent at: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 and in the Court's procedures available at: https://www.njb.uscourts.gov/content/honorable-eamonn-ohagan. If you do not take these steps, the Court may decide that you do not oppose the relief sought in the Motion and may enter an Order granting the Motion.

PLEASE TAKE FURTHER NOTICE that copies of all documents filed in these Chapter 11 Cases may be obtained free of charge by visiting the website of the Debtors' claims and noticing agent, Verita Global, at https://www.veritaglobal.net/Poolin. You may also obtain copies of any pleadings by visiting the Court's website at https://www.njb.uscourts.gov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cedures and fees set forth therein.

Dated: October 30, 2026

ARCHER & GREINER, P.C.

/s/ Stephen M. Packman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Admitted *Pro Hac Vice*)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Telephone: (856) 795-2121
Facsimile: (856) 795-0574
Email: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Attorneys for the Debtors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
标题符合 D.N.J. LBR 9004-1(b) 的要求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第11章
关于：
案件编号26-18325（EJO）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1
（联合管理）
债务人。
法官：Eamonn J. O’Hagan

听证日期：2026年12月2日 上午10:00时（ET）
异议截止日期：2026年11月25日

债务人根据破产法典第1121(d)条提出动议，请求命令延长债务人可提交第11章计划并征求对其接受意见的专有期间，并请求相关救济

致尊敬的美国破产法官：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Poolin”）及其关联债务人和占有中的债务人：

Lonestar Dream Inc.（“LSD”）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LST”，并且合称，

1 本案这些第11章案件（“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各债务人联邦税号的后四位数字分别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就这些第
11章案件而言，债务人的送达地址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2564 US Highway 1，PMB #16884116，Lawrence，NJ 08648。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5 页

动议第2页，共15页

“债务人”）通过其下列签署的律师，特此恭请提出本动议（本“动议”），请求根据《美国法典》第 11 编第 1121(d) 条（下称“《破产法》”）以及《联邦破产程序规则》第

9006(b) 条（下称“《破产规则》”），签发一项命令，其实质形式如本动议所附附件 A（下称“拟议命令”）所示，(a) 延长债务人享有专属权利的期间，在该期间内债务人可：(i) 提交第 11 章计划（下称“专属提交期间”）；以及 (ii) 征求对该计划的接受（下称“专属征求期间”，并与专属提交期间合称“专属期间”），且在各情况下，将该等期间延长

120 天，即分别自 2026年11月19日 和 2027年1月18日 起，延长至并包括

2027年3月19日 和 2027年5月18日，且不影响债务人根据第 1121(d) 条请求进一步延长该等期间的权利；以及 (b) 授予债务人其他一切公正适当的救济。为进一步支持本动议，债务人谨陈述如下：

初步陈述

1. 债务人目前根据《破产法》第 1121 条享有提交计划并征求接受的专属权利，期限至 2026年11月19日 和 2027年1月18日。债务人通过本动议，恭请将专属期间延长

120 天——具体而言，将专属提交期间自 2026年11月19日 起延长至并包括 2027年3月19日，并将专属征求期间自 2027年1月18日 起延长至并包括 2027年5月18日。这是债务人在这些第 11 章案件（定义见下文）中首次请求延长专属性期限。该请求的延长不影响债务人在情况需要时寻求进一步延长的能力。

2. 有充分理由支持本动议所请求的延长。自申请日（定义见下文）以来，债务人在其专业人士和顾问的协助下，与委员会（定义见下文）及其专业人士合作，一直勤勉且善意地采取行动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6 页

以处理与利益相关方的关键优先事项，以最大化债务人财产

（“财产”）的价值。

3。债务人已就其资产（“资产”）开展了营销，并进行了高度竞争性的拍卖程序，最终使法院（定义见下文）批准将资产出售（“出售”）给 Hut 8 Corp.（通过其指定附属实体，本文定义为“买方”）。债务人现正着手完成相关出售交易（“出售交易”）。

4。此外，债务人已：(i) 获得运营和行政救济，以保全财产价值，(ii) 有序地逐步收尾其经营，(iii) 获得首日和次日救济，(iv) 提交其财务状况报表和财务事务陈述，

(v) 就和解及相应拒绝或终止负担沉重合同获得法院批准，(vi) 提交了设定债权申报截止日期的动议，(vii) 始终保持其行政费用义务的及时履行，以及 (viii) 就达成一致性计划的前景与委员会专业人士进行了初步讨论。上述每一步对于使债务人能够制定并提出第11章计划均至关重要。

5。批准所请求的延期将通过给予债务人国会所意图赋予的合理机会来进一步实现《破产法典》的目标，使其能够提出一项可获确认的计划，该计划对债权人公平，保留并最大化财产价值，并为解决这些第11章案件提供路径。相反，在此时拒绝延期将有可能扰乱已经取得的重大进展，造成不必要的不稳定，并可能损害债权人的受偿。

6。债务人郑重提出，请求延长专有

期限既有正当理由，也属适当。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7 页

动议第4页，共15页

管辖权与审理地点

7。本法院依据28《美国法典》第157和第1334节，以及来自美国新泽西州地区法院的移送常设命令，对本事项享有管辖权，

该命令于1984年7月23日签发，并于2025年6月6日修订（Bumb 首席法官）。债务人兹根据《破产规则》第7008条，同意就本动议由法院作出命令；在此范围内，如日后确定若无各方同意，法院无法依照美利坚合众国宪法第三条就本动议相关事项作出命令或判决，则作此同意。

8。本程序及本动议的审理地点依照28在本地区适当，

《美国法典》第1408和第1409节。

9。本文所请求救济的法定依据为《破产法典》第1121(d)节、《破产规则》第9006(b)条，以及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地方法规第9013-1、9013-2和9013-6条

（统称“地方法规”）。

事实与程序背景

10。于2026年7月22日（“申请日”），债务人分别依据《破产法典》第11章向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法院”）提交自愿救济申请，从而启动了上述标题案件（这些

“案件”或这些“第11章案件”）。

11。债务人依据《破产法典》第1107(a)节和第1108节，继续作为占有中的债务人管理其资产。

12。于2026年8月12日，美国新泽西州联邦受托人办公室

任命了无担保债权人官方委员会（“委员会”）。参见无担保债权人官方委员会任命通知 [案卷号 112]。

7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8 页

动议第5页，共15页

13。关于债务人当前及历史业务运营以及导致第11章案件的事件之其他事实背景，载于 Michael DuFrayne 就支持债务人第11章申请及首日动议所作的声明 [案卷

号 2] (“首日声明”) ，该声明于申请日提交，并在此通过引用全部并入本文。

14。债务人已于2026年9月4日提交其资产负债清单及财务事务陈述。见案件编号 26-18325 [Poolin]，案卷号 202；案件编号 26-18326 [LST]，

案卷号 8；案件编号 26-18327 [LSD]，案卷号 8 (统称“各项报表”) 。2

15。在于2026年7月10日停止营业之前，LSD 有两个核心业务板块：为自有账户挖掘数字资产，以及在其挖矿设施 (定义见下文) 向其他大型矿业客户提供一流设备托管服务，所用先进技术包括风冷、水冷和专有浸没式冷却系统。作为其业务的一部分，LSD 运营两处挖矿设施：一处“租地”设施，位于4143 N. US Highway 285，德克萨斯州 Pecos 79772 (“Tarbush 设施”) ；以及一处自有设施，位于3072 FM 1927，德克萨斯州 Pyote 79777 (“Pyote 设施”，与 Tarbush 设施合称“挖矿设施”) 。

16。于2026年7月27日，法院签发了该项《复杂案件管理令》

[案卷号 49] (“程序令”) ，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将第11章

案件指定为依据 D.N.J. LBR 第1002-2(a)条的复杂第11章案件，并规定了若干送达和通知程序。

17。于2026年7月23日，债务人提交了债务人修订后的动议，请求作出如下命令：(I) （A）批准若干竞标程序及其通知的形式与方式，

2。另见《延长提交财务报表和陈述期限并给予相关救济的命令》[案卷号 217]。

8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9 页

Motion Page 6 of 15

(B) 授权债务人指定“支招竞标者”（Stalking Horse Bidder），(C) 安排拍卖及有关批准出售债务人全部或实质全部资产之听证，(D)

授权债务人订立购买协议，(E) 建立某些

承接和转让程序并批准其通知方式，以及 (F)

授予相关救济；以及 (II) 一项命令：(A) 授权将债务人全部或实质全部资产无留置权、无负担地出售，(B) 批准潜在指定合同的承接和转让，以及 (C) 授予相关救济（“出售动议”）

[案卷编号 30]. 出售动议请求批准依据两份与一名支招购买人的购买协议出售资产。

18. 于 2026年8月17日，法院作出《批准债务人全部或实质全部资产出售竞价程序、(II) 授权债务人指定支招竞标者、(III) 安排拍卖并批准其通知形式和方式、(IV) 批准指定执行合同和未到期租赁的承接、转让或拒绝程序、(V) 安排出售听证并批准其通知形式和方式，以及 (VI) 授予相关救济的命令》[案卷编号 138]（“竞价程序命令”），其中除其他事项外，批准了作为附件“1”随附的程序（“竞价程序”）。

19. 根据出售动议和竞价程序，债务人于 2026年9月10日 进行了拍卖（“拍卖”）。拍卖及其后在法院前的程序结束后，债务人将 Raptor Basin LLC 和 Mesquite Falcon

LLC（各为 Hut 8 Corp. 的关联方，统称“买方”）指定为资产（统称“购买资产”）的中标人。

9
232877138v4

对应原文第 10 页

20. 法院于 2026年9月29日 举行听证，以审议对出售动议的批准，该听证随后延期至 2026年10月2日。于 2026年10月2日，在续行听证之后，法院作出《(I) 授权债务人订立并履行 Raptor Basin LLC 和 Mesquite Falcon LLC 资产购买协议，(II)

批准将购买资产无留置权、无负担、无一切留置、请求、负担和权益地出售，(III) 授权将转让合同承接并转让给买方并依照承接和转让程序确定与之相关的补救金额，以及 (IV) 授予相关救济的命令》[案卷编号 280] (“出售

命令”) 。出售命令批准了依据适用的资产购买协议 (统称“APA”) 向买方出售。

21. 债务人目前正推进根据 APA 以及依据出售命令获准的出售交易的交割。

请求的救济

22. 根据《破产法典》第 1121(d) 条 (“第 1121 条”) ，债务人请求作出命令：(a) 将债务人拥有专属权利的期限延长 11 日，以便其得以 (i) 提交第 120 章计划，以及 (ii) 征求对该计划的接受，在每种情况下，自 2026年11月19日 和 2027年1月18日 起，分别延长至并包括 2027年3月19日 和 2027年5月18日，且不影响债务人依照第 1121(d) 条进一步请求延长专有期限的权利；以及 (b) 给予债务人公正适当的其他及进一步救济。

请求救济的依据

23. 第 1121(b) 条规定，自第 120 章案件开始之日起，有一个为期 11 日的初始期间，在该期间内，债务人享有提交第 11 章计划的专属权利。

第 1121(c) 条(3) 规定，如果债务人在 120-day 专属提交期间内提交计划，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1 页

动议第8页，共15页

其在自破产第11章案件开始之日起有180天的专有期限来取得对该计划的接受。“[T]专有权的目的在于营造一种环境，使债务人的业务能够得到重整，并且可以协商出一项经同意的计划。” Cont’l Casualty

Co. v. Burns and Roe Enters., Inc., No. 00-41610 (RG), 2005 WL 6289213, at *4 (D.N.J. 2005年11月2日).

24。根据第1121(d)节，法院可因正当理由延长专有期限。相关部分中，第1121节规定：

(1) 在遵守第(2)段的前提下，经利害关系方在本节第(b)和(c)款规定的各自期间内提出请求，并在通知和听证后，法院可因正当理由缩短或延长本节所指的120-day期间或180-day期间。

(2)(A) 第120-day段所规定的(1)期间，不得延长至自本章救济令日期起超过18个月之后的日期。

(B) 第180-day段所规定的(1)期间，不得延长至自本章救济令日期起超过20个月之后的日期。

11 美国法典第1121(d)条。所请求的120-day次延长期限完全在这些法定限制之内。

25。破产法典并未为第

1121(d)节的目的定义“正当理由”一词，也未就延期设立正式标准。然而，第1121节的立法史表明，其意在作为一种灵活标准，以平衡债务人与其债权人的相互竞争利益。参见 H.R. Rep. No. 95-595，第231-32页至(1978)页，载于 1978

U.S.C.C.A.N. 5787，6191；另见 In re Newark Airport/Hotel Ltd. P’ship，156 B.R. 444，451

(Bankr. D.N.J. 1993)（指出立法机关意在将是否准予延期建立在“某种重组成功前景的证明”之上），后经 FGH Realty

Credit Corp. v. Newark Airport/Hotel Ltd. P’ship，155 B.R. 93 (D.N.J. 1993)；Cont’l Casualty,

2005 WL 6289213，at *3（引述 In re Sharon Steel Corp.，78 B.R. 762，765 (Bankr. W.D. Pa.

1987)），“[破产]法院在确定在每个具体

11
232877138v4

对应原文第 12 页

个别案件。”）立法史强调了这种灵活性，并解释说“该法案为个别案件提供了当今所没有的灵活性。” H.R. Rep. No. 95-595，第 231-

32 (1978) 页，转载于 1978 U.S.C.C.A.N. 5787，6191；另见 Gaines v. Perkins (In re Perkins),

71 B.R. 294，297 (W.D. Tenn. 1987)（“[第 1121(d)条] 的显著特点是灵活性。”）；In re

Amko Plastics, Inc., 197 B.R. 74，77 (Bankr. S.D. Ohio 1996)（指出国会意在让法院在处理专有权延长期问题时具有灵活性）；In re Gibson & Cushman Dredging

Corp., 101 B.R. 405，409 (E.D.N.Y. 1989)。应给予债务人合理机会，与债权人就可接受的计划进行谈判，并准备关于任何拟议计划之影响的充分财务和非财务信息，以向债权人披露。见 In

re Texaco Inc., 76 B.R. 322，327 (Bankr. S.D.N.Y. 1987)。

26。第三巡回区内的法院认为，是否延长债务人的专有权，留待破产法院适当裁量，并且应基于全部情形。见 Cont'l Casualty, 2005 WL 6289213，at *3（“是否准予延长专有权‘是基于所有事实和情况而作出的裁量事项。’”）；In re

Cent. Jersey Airport Servs., LLC, 282 B.R. 176，184 (Bankr. D.N.J. 2002)（“准予或拒绝此类请求属于破产法院的裁量范围”，但提出动议的一方负有证明存在正当理由的责任）。

27。破产法院通常会审查若干因素，以判断是否存在延长债务人专有权的“正当理由”，核心在于债务人是否有充分机会制定、谈判并提出第 11 章计划。见 In re Cent. Jersey

Airport Servs., LLC, 282 B.R. 176，184 (Bankr. D.N.J. 2002)；另见 In re Dow Corning Corp.,

208 B.R. 661，664-65 (Bankr. E.D. Mich. 1997)。这些因素包括：

(i) 债务人案件的规模和复杂性；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3 页

Motion 第 10 页，共 15 页

（ii）需要有足够时间使债务人能够就第 11 章计划进行谈判并准备充分信息；

（iii）为重组而进行的善意进展的存在；

（iv）债务人按期支付到期账单的事实；

（v）债务人是否已证明提交可行计划具有合理前景；

（vi）债务人在与其债权人的谈判中是否取得进展；

（vii）案件中已经经过的时间；

（viii）债务人是否寻求延长专有权，以向债权人施压，使其接受债务人的重组要求；以及

（ix）是否存在任何未解决的附带条件。

In re Cent. Jersey Airport Servs., 282 B.R. 第 184 页。

28。并非所有这些因素在每一案件中都相关，法院会聚焦上述因素中相关的子集，以判断在

a particular chapter 11 case 中是否存在准予延长专有权的正当理由。见例如 In re Express One Int'l Inc., 194 B.R. 98，100 (Bankr. E.D.

Tex. 1996)（列出判断是否存在延长专有权之“正当理由”的非穷尽因素清单）；In re United Press Int'l, Inc., 60 B.R. 265，269 (Bankr. D.D.C. 1986)

（基于案件规模和复杂性以及债务人的勤勉，认定存在延长专有权的“正当理由”）；In re Texaco, Inc., 76 B.R. 第 326 页（认定第 11 章案件的规模和复杂性构成延长专有权的充分理由）。

i. 债务人的案件很复杂。

29。国会和法院均已承认，仅债务人案件的规模和复杂性本身就可能构成延长债务人提出计划并征求对该计划接受之专有期限的正当理由。H.R. Rep. No. 95-595，第 231-232、406 (1978) 页，转载于 1978 U.S.C.C.A.N. 5787、6191（“[I]f an unusually large company were to seek reorganization under chapter 11, the court would probably need to extend the time in order to allow the debtor to 13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4 页

达到协议。”）；另见 Cont’l Casualty, 2005 WL 6289213, 第 *3 页（引述 Texaco, 76 B.R. at

326），“债务人规模庞大以及因其复杂的财务结构而导致为一家庞大且财务结构复杂的债务人制定重整计划的困难，通常构成延长期限专有期的正当理由。”

30。第11章案件涉及多个债务人、跨境问题以及数千名债权人。正如法院所知，资产和出售的性质带来了复杂的事实及相关法律问题，增加了第11章案件的复杂性。此外，鉴于绝大多数债权人位于中国，且某些 alleged claims 涉及复杂的加密货币概念和法律事项，本案的债权人群体并不典型。

ii. 债务人已证明需要更多时间就第11章计划进行谈判并准备充分信息。

31。第1121条旨在为债务人提供与利益相关方协商并制定可获确认计划所需的时间和灵活性。与该目的相一致，债务人目前正在就实现价值最大化的第11章计划所必需的条款与关键利益主体进行沟通。债务人如前所述已就该目标取得实质性、善意的进展，但鉴于第11章案件的复杂性以及预计与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方之间将进行漫长谈判，仍需要更多时间。

32。由于申报债权截止日尚未届满，债务人无法全面评估债权池。

还需要额外时间来制定并协商一项能够处理不同类型和金额债权的计划。

33。延长期限专有期对于确保该计划使债权人和财产团体获得最大价值是必要的，尤其是在债务人致力于完成依据出售命令获准的出售交易之际。该因素强烈支持延长专有期限。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5 页

iii. 债务人已就计划作出善意进展。

34。自申请日以来，债务人投入了大量时间和精力，善意地与所有利害关系方合作，以保全财产团体的价值。

35。由于上述事项需要大量工作，并要求债务人及其员工和专业人士全力投入，债务人认为其目前已更有条件将注意力转向这些第11章案件中其余的任务——主要是制定、谈判并确认一项第11章计划，以公平、高效且有序的方式向债权人分配出售交易所得收益。

因此，该因素支持延长专有期限。参见 In re Adelphia Commc'ns

Corp., 352 B.R. 578, 588（Bankr. S.D.N.Y. 2006）（Bankr. S.D.N.Y. 2006）（将善意进展因素描述为在这些第11章案件事实下"较为重要的因素之一"）。

iv. 债务人正在按期支付申请后账单。

36。自这些第11章案件启动以来，债务人一直按时履行其申请后义务和行政费用。

37。延长专有期限将通过使债务人能够继续有序管理财产、维持债权人信心，并促进与第11章程序相关的关键利益主体合作参与，直接使财产团体及其利益相关方受益。基于这些原因，该因素强烈支持所请求的救济。

v. 债务人已证明提出可行计划的合理前景。

38。债务人通过获得出售批准并推进出售交易完成，已完成这些第11章案件中最重要的价值驱动任务。预计该出售将产生可观收益，用于资助管理并根据计划进行分配。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6 页

Motion Page 13 of 15

39。此外，债务人在整个程序中一直与委员会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合作。鉴于迄今取得的积极进展以及与债权人的持续对话，债务人认为其将在合理期限内提出、谈判并提交一项可行计划。因此，该因素强烈支持延长专有期。

vi. 债务人已在与其债权人的谈判中取得进展。

40。自第11章案件启动以来，债务人一直与其债权人保持定期且透明的沟通，包括与委员会持续开展建设性接触。债务人在出售事宜上与委员会合作良好。债务人拟尽可能继续这一协作过程，以期与债权人达成一致性计划。这种协调一致的方法提高了及时且有序的确认程序得以实现的可能性。基于这些原因，该因素支持所请求的专有期限延长。

vii. 自申请日以来仅过去了很短的时间。

41。这是债务人首次请求延长专有期限，自申请日以来仅约四个月过去。债务人在这短暂期间内已取得重大成果，如前所述，推动其第11章退出进程。

42。鉴于债务人迄今的“记录”，债务人提交认为当前请求更多时间是有正当依据的。因此，该因素强烈支持所请求的救济。

viii. 债务人请求延长专有期是为了更好地使其财产适于计划确认，而非为了迫使债权人服从其重整要求。

43。债务人请求延长专有期限完全出于为财产团体及其利益相关方最大化价值的需要，而非出于任何胁迫或施压

16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7 页

接受债权人提出的债务人拟议计划。具体而言，债务人计划的制定和设计取决于尚待发生且最近才发生的事件，例如

出售批准和交割。因此，延长期限对于使债务人能够完成一项全面且公平的第11章计划是必要的，该计划将纳入委员会及其他关键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并确保所有分配均反映出售交易实现的全部价值。由于所请求的延期基于正当目的，而非对债权人施加任何策略性杠杆，因此该因素强烈支持准予所请求的救济。

ix. 还存在支持延长债务人专有期限的其他因素。

44。除上述因素外，在此阶段终止专有期限将严重扰乱本第11章案件的管理。主要而言，此种情形可能影响出售交割，造成混乱并出现竞争性计划，妨碍债务财产的有序管理，延迟本第11章案件的解决，并削弱债务人实施一项价值最大化计划的能力。拒绝所请求的救济可能挫败本第11章案件的目标，阻碍回收，增加管理负担和成本，并实质性降低债务人利益相关方可获得的价值。

45。基于上述全部理由，债务人提交，依据

第1121条第(d)款存在“正当理由”以延长期限。因此，债务人恳请法院准予所请求的救济。

放弃法律备忘录

46。债务人恳请法院免除根据美国新泽西州破产法院地方法规第9013-1-(3)条的规定另行提交法律备忘录的要求，因为债务人所依据的法律基础已在此列明，且本动议并未提出任何新的法律问题。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8 页

动议第15页，共15页

无先前请求

47。此前未曾向本院或任何其他法院提出过针对所请求救济的动议。

通知

48。本动议的通知将送达以下各方：(i) 美国新泽西州受托人办公室；(ii) 委员会的律师；以及 (iii) 根据《破产规则》2002请求通知的所有各方。债务人认为该等通知已足够，无需提供任何其他或进一步通知。

结论

因此，债务人恳请法院签发拟议命令：(i) 批准本文所请求的救济；以及 (ii) 给予债务人法院认为公正且适当的其他和进一步救济。

日期：2026年10月30日 ARCHER & GREINER, P.C.

/s/ Stephen M. Packman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的律师

18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9 页

附件A（拟议命令）

232877138v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0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

标题符合 D.N.J. LBR 9004-1(b)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第 11 章
关于：
案件编号：26-18325 (EJO)
1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联合管理）
债务人。
法官：Eamonn J. O’Hagan

根据破产法第 1121(d) 条
延长债务人可以提交第 11 章计划并征求其接受的专有期限并给予相关救济的命令

现命令如下：对以下页面所载救济作出命令，所述页面编号为第二 (2) 至第四 (4) 页。

1
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各债务人联邦纳税识别号码后四位，分别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就本第 11 章案件而言，债务人的送达地址为：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16, Lawrence, NJ 08648。

232889629 v2

对应原文第 21 页

经审议由上述标题所示债务人及占有中的债务人（统称“债务人”）代表提出的动议（“动议”）1，请求本院签发命令（本“命令”），依据《美国法典》第 1121 篇第 11 条及

联邦破产程序规则第 9006(b) 条，(a) 延长债务人享有专有权的期间，在该期间内其有权 (i) 提交第 11 章计划（“专有提交期”）以及 (ii) 征求对该计划的接受（“专有征求期”，与专有提交期合称“专有期间”），每项均延长 120 日；并且 (b) 向债务人授予其他及进一步的公正救济，以上均以动议中更为充分载明为准；并且经审阅 Michael DuFrayne 就支持债务人第 11 章

申请及首日动议所作声明 [ECF 编号 2]（“首日声明”）；且本院依据 28 U.S.C. §§ 157 和 1334 以及美国新泽西州联邦地区法院于 1984年7月23日 作出的、并于 2025年6月6日（Bumb 首席法官）修订的《美国新泽西州联邦地区法院移送常设命令》对本事项享有管辖权；且本院可作出符合《美国宪法》第三条的最终命令；且本院已认定依据 28 U.S.C. §§ 1408 和 1409，本程序及动议在本地区的审理地点适当；且本院已确定动议及其听证中所述的法律和事实依据足以构成授予本命令所载救济的正当理由；并且基于本院面前的全部程序；经充分审议并有充分理由存在，现特此

命令如下：

1. 动议按本文所述予以批准。

1
本文中使用但未另行定义的首字母大写术语，具有动议中赋予该等术语的含义。

232889629 v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2 页

2. 专有提交期延长 120 日，自 2026年11月19日 起，直至并包括 2027年3月19日。

3. 专有征求期延长 120 日，自 2027年1月18日 起，直至并包括 2027年5月18日。

4. 本文所授予的延期不影响债务人依据破产法第 1121(d) 条请求进一步延长专有期间的权利，也不影响其寻求任何其他适当救济的权利；并且也不影响任何利害关系人基于正当理由请求缩短专有期间的权利。

5. 本命令中的任何内容，及据此采取的任何行动，均不应：(a) 构成依据破产法第 365 条对任何协议的承担、转让或拒绝；(b) 构成关于对债务人或其财产主张的任何债权之有效性、优先顺位或金额的承认；(c) 损害、偏害、放弃或以其他方式影响债务人或其财产就争议任何债权之有效性、优先顺位或金额，或针对任何一方主张任何权利或诉因的权利；或 (d) 被解释为支付任何债权的承诺。债务人明确保留其就上述事项享有的一切权利。

6. 债务人获授权采取一切必要或适当的行动，以实施并使本命令所授予的救济生效。

7. 依据 D.N.J. LBR 9013-1(a)(3)，要求动议附随单独法律备忘录的规定，视为已通过动议内容满足，或已被放弃。

232889629 v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23 页

原文第4页，共4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号：26-18325（EJO）
命令标题：依据破产法典第 1121(d)条，延长债务人可提出第 11 章计划并征求其接受意见的专有期限，并给予相关救济的命令

8。据动议所作之通知，在本案情形下已属适当且充分，符合《破产规则》和本地规则的要求，且无需就该动议或本命令所授予的救济另行或进一步通知。

9。尽管任何相反的适用《破产规则》另有规定，本命令的条款和条件于其作出之时即立即生效并可予执行。

10。本法院保留对所有因本命令的实施、解释及执行而产生或与之相关的事项之专属管辖权。

232889629 v2